



屯門麒麟徑

粉嶺聯和道

大公報記者連續多個晚上到九龍、新界多區阻街黑點觀察，發現食肆阻街營業情況非常嚴重，甚至佔用馬路（右圖）。



街頭大排筵席 夜夜笙歌擾民 食肆趁鬆綁霸道 食客馬路打邊爐



抗疫措施鬆綁，香港穩步復常，但不少人忘卻爆疫教訓，防疫意識鬆懈，令人擔憂！大公報記者近日連續多晚，到九龍、新界等多區的阻街黑點觀察，發現食肆「霸道」營業情況非常嚴重，有「食街」十分誇張，筵開近百席擺滿行人路，有食店甚至把枱擺出馬路的影線，客人挨着車輛旁大吃大喝打邊爐（吃火鍋），漠視安全。

這些街頭晚宴夜夜笙歌，食客高談闊論，不但影響環境衛生，更造成嚴重的噪音及阻街問題，附近居民飽受困擾。有小朋友跑過時撞到枱角，頭破血流入院求醫。街坊、議員均希望當局加強執法，還路於民，還街坊宜居環境。

大公報記者 盛德文、蘇榮（文） 調查組（圖）

直擊多區阻街

油塘欣榮街



牛池灣村



油麻地廟街



荃灣二陂坊



政府因應疫情緩和，取消對食肆的一些防疫規限後，食店夜市生意旺起來，與此同時，多區再現違規營業的情況，不少食肆把餐枱、椅櫈擺出行人路，晚晚門庭若市。食環署有派員巡查檢控，但部分食肆查完又開，罰款當交租。

小孩路過撞枱角 頭破血流

「呢度（二陂坊）每到夜夜都好似大排筵席，枱櫈晒條行人路，連行都唔到，食客晚晚高談闊論，互碰啤酒樽，好嘈好雜。（食店）油煙好大、好臭，上個月我朋友有個六、七歲囡，跑過時撞到枱角，撞傷頭流血，要報警送院，店主最後賠了2000元湯藥費。唉！情況已持續好多年了，投訴都無用，平時帶小朋友經過要拖到好實，怕被佢哋撞傷或燙傷，真是離譜！」住在荃灣三陂坊多年的主婦鄭女士無奈地向記者說。

荃灣二陂坊、三陂坊食店是區內長期阻街營業的黑點，街坊已見慣不怪，雖常常向區議員及相關政府部門投訴，並有派員檢控，惟阻街情況依然。

此外，記者日前分別在晚市及宵夜時段，到彩虹牛池灣村、石硤尾街警局街、油麻地、塘尾道亞皆老街交界、油塘欣榮街、荃灣二陂坊等多個黑點觀察，發現食肆霸馬路營業非常普遍，行人路擺滿枱櫈，座無虛席。

當中以荃灣的二陂坊、三陂坊情況最為嚴重，數十米長的人行道及橫巷內，擺滿50多張餐枱，多間食肆更在門外安裝了大大太陽傘或帳篷。

在石硤尾街，有食店枱櫈擺滿整條行人路，行人被迫側身而

過或走出馬路，有食店的「用餐區」甚至霸出馬路，食客與汽車相鄰而坐。深水埗李鄭屋邨的東京街，有茶餐廳門外擺了八張枱，食客高談闊論，煙蒂丟滿一地。油麻地廟街近永星里附近，近百張枱擺滿了行人專用區，場面壘壘。

在九龍灣啟業邨，有大牌檔為招呼客人，不斷向外擴張，不少枱櫈擺到垃圾站旁，甚至將12人大枱擺到50米外的屋邨樓底，難得食客竟能若無其事，懶理蒼蠅亂飛，照樣在此開餐。

馬路影線開十枱 漠視安全

新界區的街頭晚宴更誇張。在將軍澳坑口村口，有食店直接在行人路設置了整排帳篷，擺滿30多張枱，食客喝酒喧嘩，旁若無人。

屯門麒麟徑有不夜天食街之稱，食肆林立，擾民多年，是長期黑點。記者現場所見，不足百米的行人路旁擺滿50多張枱櫈，嘈雜不堪，有餐枱竟坐滿14人。裝載食材、堆滿餐具及枱布等雜物的餐車，雜亂地擺放路旁，衛生惡劣，暗渠和垃圾堆常常有老鼠亂竄。

同樣是阻街黑點的元朗建業街建業徑，數十米長的行人路旁一樣擺滿逾50張枱，食客高談闊論，滋擾居民。

在粉嶺聯和道，亦有食肆在行人路擺滿了10多張枱，更擴張至馬路影線，十多名食客在馬路上挨着車輛大吃大喝，漠視安全，令人側目。



食環署：須按圖則範圍經營

牌照列明

食物環境衛生署發言人回覆《大公報》表示，一直十分關注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問題，不時派員巡查及採取突擊檢控行動。

據《食物業規例》（第132X章）第34C條的規定，任何持牌人除非獲得食環署署長書面准許，否則不得在其牌照批准的圖則所劃定的食物業處所範圍以外的任何地方經營食物業，或安排、准許或容受他人在或從該地方經營食物業。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10000元及監禁三個月。若食物業處所持牌人因違反《食物業規例》第34C條或

相關規例而被檢控及定罪，該署會根據「違例記分制」對持續違規持牌食物業處所施加暫時吊銷牌照或取消牌照的處分。

此外，任何人在食物業處所外擺放物品阻街，亦會干犯《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228章）第4A條，違例者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5000元或監禁三個月。署方會因應實際情況，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

根據紀錄，署方就食物業處所違反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相關法例於2021年及去年（截至11月）分別提出約1830宗及約1710宗檢控。

街坊有Say



荃灣街坊李小姐



油塘街坊周同學



油塘街坊陳女士

須多巡查

現在二陂坊、三陂坊的情況算是好點了，但只要食環署無人嚟巡查，那些大牌檔就放晒枱出嚟。

仍可接受

只要情況唔太過分，途人仍可通過，可以接受，算是香港的一種特色文化。

最好坐返入舖

這些食肆將枱櫈全部放到店外的行人路，非常阻礙，行人不但不免兜路，噪音亦會騷擾到樓上居民，最好全部人客坐返入舖內。

罰款當交租 停牌照開舖

亟須規管

本港各區食肆霸道經營存在已久，不少食肆視食環署的票控、扣分為交租，有食肆即使扣滿分，都照樣經營，難以遏止。

有餐飲業人士指出，食肆佔道經營，不但帶來衛生、噪音等問題，還嚴重困擾周邊居民，呼籲食環署果斷執法，否則對真正持牌守規則的食肆不公平，亦影響行人通道及交通情況。

立法會議員陳恒鑌指個別食肆阻街營業，對居民造成影響和滋擾，情況存在已久。政府在前階段花了不少功夫處理打擊衛

生黑點和店舖阻街的問題，未有精力處理食店霸道阻街營業的情況，他建議政府可以分幾步走。首先，對確有可擴充營業地方的食肆，做好登記申請，讓食肆申請，並批准其指定時間營業牌照，令其可在特定時間內為市民提供服務。

另外，對一些長期滋擾居民，通宵營業甚至深夜仍繼續嘈雜、滋擾居民的食肆，則要加強管制，不能視市民的投訴不顧，政府可以分層次及不同地點去處理管制這類食肆，他相信政府在處理完衛生黑點和阻街問題後，會重視並接着處理這類問題。

2000元圖賄考牌官 六旬「學神」判囚4個月

【大公報訊】六旬「學神」在俗稱路試的運輸署駕駛考試中犯錯，竟試圖以2000元賄考牌官博取獲及格，遭考牌官拒絕。及後廉政公署控告該名「學神」向公職人員提供利益罪，他早前承認控罪，昨日被裁判官判處即時入獄4個月。裁判官屈麗雯指，案件涉及向公職人員提供利益，罪行嚴重，判監無可避免。

被告賴長明（60歲，報稱肉檔店員），早前承認一項向公職人員提供利益罪。裁判官判刑時指，同類案件一般判處長時間的即時監禁，而在本案中沒有特殊情況，故她不會考慮社會服務令或判以緩刑，而且早前索取的報告亦因被告健康情況而不建議社會服務令。惟裁判官考慮到此案較同類案件輕微，加上被告認罪，以及過去無案底，最終判監4個月。

案情指，2022年7月9日被告到運輸署油塘駕駛考試中心參加路試，被告犯下嚴重錯誤，其後他向考牌主任提供2000元以圖博取及格。

等着你回來



妍之有理 屈穎妍

有一首老歌叫《等着你回來》，今天，我點播送給天主教香港教區前主教陳日君。

因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的「串謀勾結外國勢力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而被捕的陳日君，早前與吳靄儀、何韻詩、許寶強等人一同獲准保釋候查，其間須向警方交出所有旅行證件。

適逢前幾天身處梵蒂岡的天主教教榮休教宗本篤十六世（Pope Emeritus Benedict XVI）因病逝世，

並於1月5日舉殯，保釋期間的陳日君立即到西九龍法院申請更改保釋條件，希望領回護照，並申請短暫離港到梵蒂岡參加葬禮，主任裁判官羅德泉批准陳日君1月4日至8日期間取回特區護照離港。

於是，很多人說：陳日君應該不會回來了！

我以為，法治其中一個重點，就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如果，今天申請取回護照離港的是一個普通嫌犯，他的理由是為父親奔喪，大家認為，法官會批准這申請嗎？

我又以為，法治另一個重點，是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如果，今天申請取回護照離港的是一個普通天主教徒，他的理由跟陳日君一樣，去梵蒂

岡為本篤十六世送喪，大家認為，法官會批准這申請嗎？

一個退休神職人員都獲得格外開恩，怪不得未退休前可以呼風喚雨，公開承認收下黎智英的黑金白金，仍面不紅耳不熱，還說自己「好大使」，黎送的2000萬好快用完了，希望他會繼續捐。

公開承認收黑金、公開支持違法違義、公開站在暴力一方……我不明白，為什麼大部分香港媒體仍稱陳日君為「榮休主教」、「榮休樞機」？請問，這個以神之名作惡的人，「榮」在哪裏？

很多人被「主教」、「樞機」等身份嚇怕，即使他行為乖張，即使他離經叛道，也不敢月旦半句。我沒有

宗教信仰，我只知道，無論牧師、神父還是主教、樞機，都是人，聖人都有錯，更何況是人？人做錯事，就要受法律制裁，不應因身份特殊而有例外。

一個危害國家安全的嫌犯，放在任何國家、地區，別說離境，根本連保釋都不可能，香港的法治，說太多人權，卻忘了大局。

面對國安法控罪，陳日君一去之後，會不會回來找數埋單？還是去如黃鶴不復返？不得而知，我只知道，無論他跑到哪裏，他的神會一直看着他，拿着賬簿，為他算賬。

一個壞了心腸壞了腦的牧者，如果審判不在法庭，那一定會在祂的神面前。